永續委員會運作情形

1.本公司 113 年 4 月 9 日於董事會轄下成立「永續發展委員會」，依本公司「永續發展委員會組織規程」，每年至少召開一次委員會，114 年度共召開 3 次會議，並向董事會報告當年度執行進度及審議結果。

2.永續發展委員會由 5 名委員組成，其中 2 位為董事及 3 位為獨立董事，委員會主要職權包含如下：

(1)定期檢討永續發展委員會組織規程並提出修正建議。

(2)作為本公司制訂永續發展策略與風險管理之推動及監督單位。

(3)定期審查本公司風險管理委員會之執行成果或本公司永續發展執行時程進度，並具以向董事會提出報告建議。

(4)其他本公司或主管機關規定之事項。

(一)本屆委員會任期 113 年 4 月 9 日~116 年 4 月 8 日，114 年度永續發展委員會開會 3 次，永續發展委員會運作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B/A)	備註
獨立董事	陳家煜	3	-	100%	-
獨立董事	萬家森	3	-	100%	-
獨立董事	陳力源	3	-	100%	-
董事長暨總經理	林伙利	3	-	100%	-
董事兼財務長	曹雲嬞	3	-	100%	-

(二) 114 年度及截至本年報刊印日止永續發展委員會之重要決議及處理情形:

1. 114.03.13-114 年第一次永續發展委員會：

(1)	通過永續報告書暨溫室氣體盤查進度	委員會意見提董事會由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2)	通過訂定「永續報告書編製、申報與確信作業辦法」案	委員會意見提董事會由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2. 114.08.26-114 年第二次永續發展委員會：

(1)	通過 113 年度永續報告書暨溫室氣體盤查報告	委員會意見提董事會由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3. 114.12.26-114 年第三次永續發展委員會：

(1)	通過「永續發展實務守則」修正案	委員會意見提董事會由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2)	通過訂定「永續發展政策」案	委員會意見提董事會由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3)	通過訂定「風險管理制度」案	委員會意見提董事會由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